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17-016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1639747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铁塔	股票代码	0025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良军	陶波	
办公地址	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 318 号	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 318 号	
电话	0532-88056092	0532-88056092	
电子信箱	stock@qddfft.cn	stock@qddfft.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公司是主营钢结构（电厂钢结构、石化钢结构、民用建筑钢结构等）和铁塔类产品（输电线路铁塔、广播电视塔、通信塔等）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安装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主要用于电力、广电、石化、通信、建筑等国民经济基础行业，公司业务范围涉及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钢结构专业承包、电力设备修造、压力容器制造、新技术与新材料等多个领域。

公司具有国家住建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证书和中国钢结构协会颁发的钢结构制造企业特级资质证书，同时拥有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以及广播电视全系列生产许可证和输电线路 750kV 生产许可

证，是国内能够生产最高电压等级1000kv输电线路铁塔的企业之一。

公司的业务优势突出，公司产品的行业地位综合表现为行业领先。在电厂厂房钢结构及空冷平台钢结构市场，居行业龙头地位；在广播电视通讯塔及微波塔市场，居行业龙头地位；在输电线路铁塔及变电站架构市场，居行业前列；在石化能源钢结构及民用钢结构市场，同样居行业前列。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巩固主营业务产品市场占有率，从市场营销、研发创新、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等各方面，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同时，针对新的市场变化，公司管理层积极开拓，主动求变，先后向光伏能源钢结构、工业仓储钢结构、烟气净化钢结构市场进行了拓展，并在经营模式多元化方面做出有效尝试。

同时，公司于2016年10月底实施完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重组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公司主营业务范围进一步扩大，新增氯化钾的开采、生产和销售业务，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10月31日开始正式并入公司合并范围，公司由单一的钢结构制造企业转变为钢结构与钾肥产业并行的双主业上市公司。

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老挝开元矿业有限公司在老挝境内拥有141平方公里的钾盐矿开采权，其中已经开采中的老挝甘蒙省龙湖矿区西段41.69平方公里矿区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119,902.75万吨，氯化钾资源储量21,763.10万吨，矿藏储量十分丰富。老挝开元目前的产能为年产50万吨氯化钾，为老挝境内现存产能最大的氯化钾生产企业，产品主要销往中国、印度和越南、泰国、马来西亚、新加坡等东南亚国家，2016年实现氯化钾销量49.18万吨。另，老挝开元年产150万吨氯化钾扩产项目报告期内已在建设实施，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钾肥业务板块的盈利能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1,657,773,572.88	1,186,532,851.49	39.72%	993,936,80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494,972.52	60,465,879.73	125.74%	53,579,66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293,570.28	58,713,210.95	130.43%	49,753,30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205,204.80	239,894,088.83	76.83%	227,287,502.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69	0.0774	102.71%	0.06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69	0.0774	102.71%	0.06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8%	2.15%	1.93%	1.89%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	10,798,957,796.12	4,061,882,840.46	165.86%	4,015,939,79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51,756,128.45	2,561,076,495.69	167.53%	2,854,306,384.4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8,750,103.47	352,650,133.00	369,819,085.81	596,554,25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78,848.98	40,932,728.08	22,304,334.66	56,079,06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74,423.53	40,935,485.73	22,495,682.73	55,387,97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312,377.33	112,387,369.27	-39,460,398.49	284,642,998.8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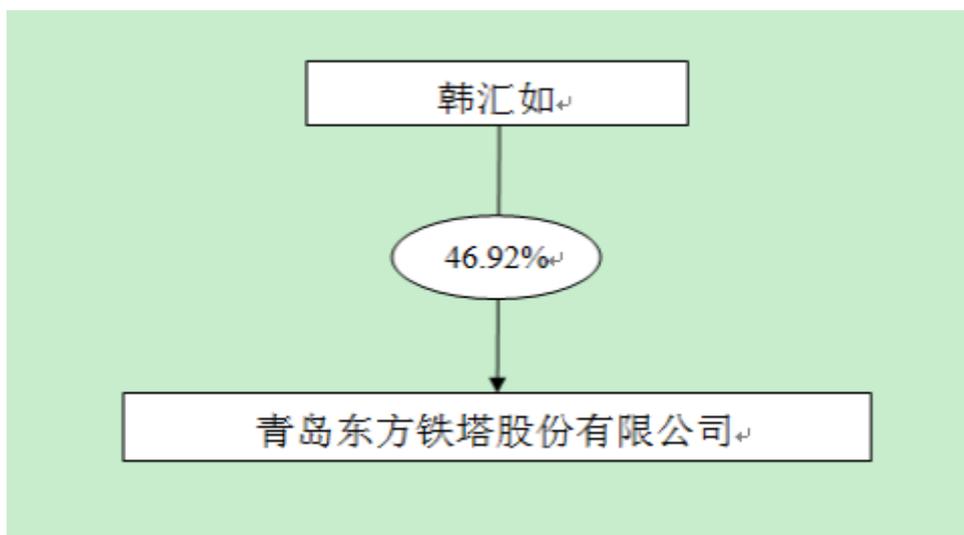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1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4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韩汇如	境内自然人	46.92%	617,676,032	576,676,032	质押	450,278,016	
新余顺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0%	182,991,668	182,991,668			
韩真如	境内自然人	6.67%	87,750,000	65,812,500			
韩方如	境内自然人	6.67%	87,750,000	65,812,500			
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6%	71,908,824	71,908,824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保赢理财 1 号	其他	2.13%	28,061,777				
攀枝花市扬帆工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17,199,243	17,199,243	质押	17,199,200	
刘国力	境内自然人	1.09%	14,381,759	14,381,759			
新余文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12,808,202	12,808,202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产品	其他	0.96%	12,580,26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韩方如、韩真如、韩汇如为姐弟关系，系关联股东；新余顺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文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企业，系业绩承诺一致义务人；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6年度，全球经济仍呈现复杂多变态势，国内宏观经济在总体运行保持平稳的同时，仍处于结构调整期，制造业也面临转型升级的挑战。面对上述局面，一方面，公司紧紧围绕董事会制定的经营计划与工作目标，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充分利用内外部资源，加强生产管理，提升生产工艺水平，保证产品质量，在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克服各种不利因素的影响，使得公司钢结构业务有所突破；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全资收购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于2016年10月31日开始并入公司合并范围，公司主营业务新增钾肥的生产与销售，公司开启钢结构制造+钾肥产业的双主业发展、双轮驱动模式，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5,777.36万元，同比上升39.72%；实现营业利润15,590.47万元，同比上升159.64%；实现利润总额15,676.25万元，同比上升149.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49.50万元,同比上升125.74%。

2016年，根据年初既定的整体发展战略，公司采取的匹配性经营举措主要体现在下列方面：

(1) 钾肥销售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钾肥产销业务，针对新的产业领域，公司在及时调整管控结构的同时，以发挥子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为主；积极开拓新市场、开发新产品，同时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加强规范运作；在保证老挝开元一期年产50万吨氯化钾产能正常释放的同时，积极稳健的推动二期年产150万吨氯化钾项目的建设，为公司钾肥业务的未来发展再添新引擎。

(2) 电力钢结构市场方面，报告期内，国内的电力钢结构市场，受到宏观调控的影响，销售收入略有下浮，国外电力钢结构市场也未全面复苏。同时，电网常规招标规模有所调整，竞争更加激烈，利润率降幅明显。公司管理层积极求变、主动开拓新市场，在募投项目逐步运营的情况下，积极扩大竞标范围、调整细分产品产能，增强产能规模优势，满足新增业务增长需求。

(3) 石油化工市场方面，2016年度继续加强重点项目建设，不断提升石化及关联行业的业务拓展能力，夯实重点项目、树立企业品牌，实现产品结构升级的持续突破。

(4) 新能源市场方面，根据国家能源政策的调整与指引，公司积极增加光伏发电项目的投资与市场投入，逐步提高光伏能源钢结构产品的研发、生产能力。同时，在投资项目中，尝试探索集设计、生产、运营、维护于一体的光伏发电电站整体承包模式。

(5) 工业物流市场方面，公司创新经营模式，通过多元化投资与合作，以项目带生产、以生产引项目，通过系统的投资合作，提升了工业仓储钢结构产品的生产能力与规模。

(6) 固废环保市场方面，公司与拥有丰富经验的技术团队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在分享投资收益的同时，又培育了固

废处理钢结构产品市场，丰富了公司钢结构产品类型。

(7) 团队建设和研发方面，2016年公司一如既往重视科研投入，培养技术人才队伍，提高研发效率和技术水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持有91项专利证书（包括10项发明专利，81项实用新型专利）。

(8) 产品质量管理方面，进一步加强从设计、采购、生产、交验的全程管理，注重品质，客户满意度优。同时也深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了人力资源管理，优化了人力资源工作模式，提升员工归属感和执行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钢结构	464,697,947.57	355,118,472.77	23.58%	21.15%	21.70%	-0.34%
角钢塔	655,817,716.08	505,798,147.53	22.88%	37.18%	38.03%	-0.47%
钢管塔	295,829,133.37	230,827,835.47	21.97%	25.65%	22.24%	2.17%
氯化钾	109,302,296.43	62,247,354.83	43.05%	100.00%	100.00%	0.0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四川汇元达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顺利实施，四川汇元达于2016年10月31日正式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四川汇元达的纳入，使公司2016年度相关数据指标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文件规定，“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科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科目，2016年5月1日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且比较数据不予调整。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为2016年5月1日。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公司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同时，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科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科目。对2016年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调增“税金及附加”12,517,232.41元，调减“管理费用”12,517,232.41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无重大影响，对公司2016年度及以前年度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以及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四川汇元达公司	2016年10月31日	4,000,000,000.00	100.00%	现金及发行股份	2016年10月31日	控制权发生转移	109,302,296.43	21,467,752.52

说明：以上合并事项包含四川汇元达公司及其子公司香港开元公司、老挝开元公司、宏峰石灰公司。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江西世利特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在江西省南昌市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南京世能公司持有100%的股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江西世利特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江西世利特公司被纳入合并范围。

青岛世利特公司于2016年8月5日在山东省青岛市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南京世能公司持有100%的股权。截至2016年12月31日，青岛世利特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实收资本为零，青岛世利特公司被纳入合并范围。

(4) 对 2017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韩方如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